

中信海洋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审议程序

经中信海洋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6 年 8 月 21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，通过了《关于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。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基本情况

根据未经审计的 2026 年上半年财务报表，公司合并口径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 125,315,742.17 元。其中，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143,489,156.37 元。截至 2026 年 6 月末，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 2,380,810,498.93 元。

2026 年半年度公司利润分配方案：以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总股本 775,770,137 股为基数，拟每 10 股派发 0.647 元现金红利（含税），预计分配红利 50,192,327.86 元，约占 2026 年上半年合并口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40%。2026 半年度拟不送股、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公告后至实施前，如公司股本总数发生变化，公司拟按照分配比例固定的原则对分配总金额进行调整。

三、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

（一）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

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。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公司经营业绩、经营净现金流情况、未来发展规划与投资者回报等因素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，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利益的情况，具备合法性、合规性及合理性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.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。

中信海洋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08 月 25 日